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项目名称：北京通州文化旅游区萧太后河北街（日新路～九棵树中路）道路工程

建设单位：北京建工国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国环首衡（北京）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3年05月

编制单位： 国环首衡（北京）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法人： 陈 健

技术负责人： 丁德玲

项目负责人： 韩 薇

编制人员： 韩 薇

监测单位： 北京新奥环标理化分析测试中心

参加人员： 张研、霍瑞国、赵玉强

编制单位联系方式

电 话： 010-80854191

传 真： 010-80854191

地 址： 北京市通州区临河里路 2 号银鹰商务园 G 区 101

邮 编： 101100

项目总体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北京通州文化旅游区萧太后河北街（日新路~九棵树中路）道路工程				
建设单位	北京建工国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	周伯宇	联系人	殷志鹏		
通信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萧太后河北岸甲7号二层				
联系电话	01060558338	传真	/	邮编	101100
建设地点	北京国际文化旅游区核心区				
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行业类别	E4813 市政道路工程建筑		
环境影响报告名称	北京通州文化旅游区萧太后河北街（日新路~九棵树中路）道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中国肉类食品综合研究中心				
初步设计单位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部门	原北京市通州区环境保护局	文号	通环保审字[2018]0151号	时间	2018.12.10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原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	文号	市规划国土函[2017]920号	时间	2017.04.1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单位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环境保护设施施工单位	北京六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环境保护设施监测单位	北京新奥环标理化分析测试中心				
投资总概算(万元)	2951.23	其中：环境保护投资(万元)	321	实际环境保护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4.6%
实际总投资(万元)	2356	其中：环境保护投资(万元)	343.5		
设计生产能力(交通量)	33632-42668pcu/d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9-11	
实际生产能力(交通量)	1626pcu/d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21-08	
调查经费	/				

<p>项目建设过程 简述 (项目立项~ 试运营)</p>	<p>北京通州文化旅游区萧太后河北街（日新路~九棵树中路）道路工程为“一会三函”项目（注：萧太后河北街现名“田府北街”）。</p> <p>2017年4月11日，原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北京通州文化旅游区交通市政配套工程九棵树中路等55条道路工程设计方案的批复》（市规划国土函〔2017〕920号），其中包括本项目；</p> <p>2018年10月，北京建工国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委托中国肉类食品综合研究中心编制了《北京通州文化旅游区萧太后河北街（日新路~九棵树中路）道路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8年12月10日，取得原北京市通州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对北京通州文化旅游区萧太后河北街（日新路~九棵树中路）道路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通环保审字〔2018〕0151号）；</p> <p>2018年11月27日，北京市通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施工登记意见函》（编号：2018施[通]意字064号）；</p> <p>2018年10月17日，取得原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市规划国土通预[2018]71号），批复用地总规模为2.01公顷；</p> <p>2020年9月15日，北京通州文化旅游区萧太后河北街（日新路~九棵树中路）道路工程取得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通州分局《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2020规自(通)建市政字0131号）；</p> <p>2020年9月15日，北京通州文化旅游区萧太后河北街（日新路~九棵树中路）管线工程取得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通州分局《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2020规自(通)建市政字0132号）；</p> <p>2020年10月28日，取得北京市通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2020]施[通]市政字0129号）；</p> <p>本项目2019年11月21日开工建设，2021年8月20日完工并投入使用。</p>
--	--

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调查范围	<p>项目调查范围与环评阶段评价范围一致。具体如下：</p> <p>(1) 声环境：道路中心线两侧各 200m 以内区域及其敏感点。</p> <p>(2) 生态环境：道路施工影响的路段和区域（道路中心线两侧 200m 内区域）。</p> <p>(3) 水环境：道路中心线两侧各 200m 以内水域。</p> <p>(4) 环境空气：道路中心线两侧各 200m 以内区域及其敏感点。</p>																											
调查因子	<p>(1) 声环境：等效 A 声级，L_{eq}；昼间等效声级 L_d，夜间等效声级 L_n；</p> <p>(2) 生态环境：项目占地情况、道路路由调整情况，施工占地恢复情况；</p> <p>(3) 环境空气：施工扬尘、沥青摊铺过程中产生的沥青烟及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废气。</p>																											
环境敏感目标	<p>环评阶段，项目周围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水源保护区、文物古迹等，也无居民住宅、学校、医院等社会关注区。无声环境和环境空气环境空气保护目标。地表水和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 地表水和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摘自环评报告）</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87 1220 1396 1388"> <thead> <tr> <th>环境要素</th> <th>环境敏感对象名称</th> <th>方位</th> <th>距离 (m)</th> <th>保护级别</th> </tr> </thead> <tbody> <tr> <td>地表水</td> <td>萧太后河</td> <td>南</td> <td>110</td> <td>GB3838-2002 中的 V 类标准</td> </tr> <tr> <td>地下水</td> <td>项目所占区域及周边的地下含水层</td> <td>-</td> <td>-</td> <td>GB/T 14848-2017 中的 III 类标准</td> </tr> </tbody> </table> <p>经调查，地表水和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与环评阶段一致。</p> <p>大气和声环境保护目标是文景街道办事处，为验收阶段新增敏感保护目标，具体见表 2。</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 沿线声环境保护目标基本情况表（验收阶段新增）</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79 1657 1404 1915"> <thead> <tr> <th>序号</th> <th>敏感点</th> <th>所在路段</th> <th>距道路红线最近距离 (m)</th> <th>声功能区</th> <th>环境特征</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文景街道办事处</td> <td>K0+190~K0+280</td> <td>0</td> <td>建筑北侧及建筑两侧纵深与非机动车道 30 米内为 4a 类；其他为 2 类</td> <td>位于道路南侧，建筑走向与路平行，高 4 层</td> </tr> </tbody> </table>	环境要素	环境敏感对象名称	方位	距离 (m)	保护级别	地表水	萧太后河	南	110	GB3838-2002 中的 V 类标准	地下水	项目所占区域及周边的地下含水层	-	-	GB/T 14848-2017 中的 III 类标准	序号	敏感点	所在路段	距道路红线最近距离 (m)	声功能区	环境特征	1	文景街道办事处	K0+190~K0+280	0	建筑北侧及建筑两侧纵深与非机动车道 30 米内为 4a 类；其他为 2 类	位于道路南侧，建筑走向与路平行，高 4 层
环境要素	环境敏感对象名称	方位	距离 (m)	保护级别																								
地表水	萧太后河	南	110	GB3838-2002 中的 V 类标准																								
地下水	项目所占区域及周边的地下含水层	-	-	GB/T 14848-2017 中的 III 类标准																								
序号	敏感点	所在路段	距道路红线最近距离 (m)	声功能区	环境特征																							
1	文景街道办事处	K0+190~K0+280	0	建筑北侧及建筑两侧纵深与非机动车道 30 米内为 4a 类；其他为 2 类	位于道路南侧，建筑走向与路平行，高 4 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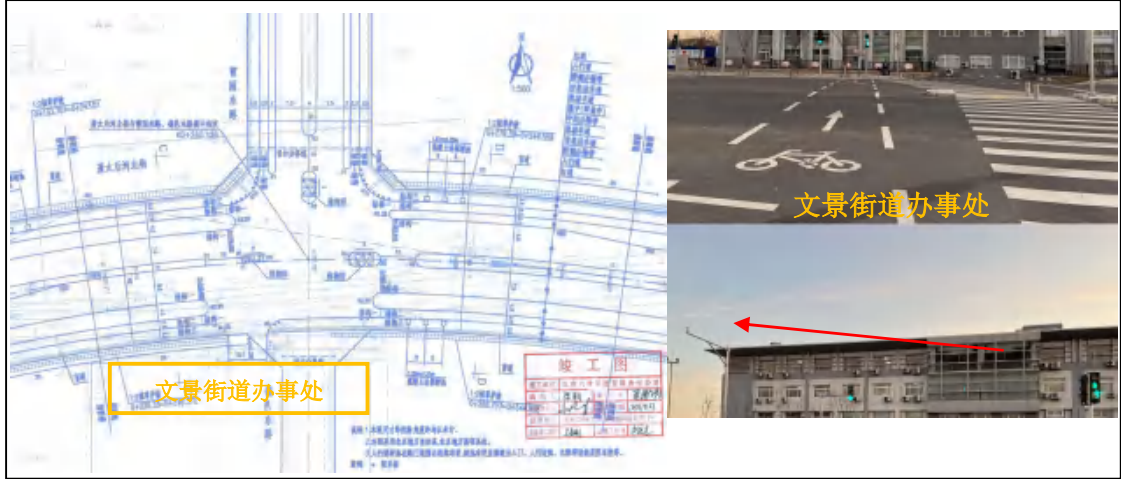


图 1 声环境保护目标现状照片（验收阶段新增）

调查重点

- （1）生态环境影响调查：验收着重调查施工占地情况，施工占地恢复情况，以及对沿线动、植物的影响情况。
- （2）声环境影响调查：项目建设前后项目沿线声环境变化情况。
- （3）环保措施及设施落实情况调查：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分析环境保护措施的有效性。

验收执行标准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1、环境空气			
	环评阶段：本项目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中二级标准的有关规定，标准值见表2。			
	验收阶段：与环评阶段一致。			
	表2 环境空气质量评价标准（摘录）			
	污染物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二级）	单位
	SO ₂	年平均	600	μg/m ³
		24小时平均	150	
		1小时平均	500	
	NO ₂	年平均	40	
		24小时平均	80	
		1小时平均	200	
	CO	24小时平均	4	mg/m ³
		1小时平均	10	
	O ₃	日最大8小时平均	160	μg/m ³
		1小时平均	200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小时平均	150		
PM _{2.5}	年平均	35		
	24小时平均	75		
TSP	年平均	200		
	日平均	300		
2、水环境				
环评阶段：本项目位于萧太后河的汇水范围，根据北京市水环境质量功能划分，萧太后河水质类别为V类，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V类标准限值，要求具体标准值见表3。				
验收阶段：与环评阶段一致。				
表3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mg/L（pH除外）		
序号	污染物名称	V类标准		
1	pH（无量纲）	6-9		
2	化学需氧量	≤40		
3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		
4	氨氮	≤2.0		
5	石油类	≤1.0		

3、声环境

环评阶段：根据《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通州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实施细则的通知》，本项目所在区域位于通州区“北京通州文化旅游区”范围内，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项目区域内交通干道两侧一定距离执行4a类区标准。本项目萧太后河北街规划为城市次干路，项目起点处相交的日新路（现文旅路）为次干路，终点处相交的九棵树中路为城市主干路，在本项目、日新路（现文旅路）和九棵树中路非机动车道边界线外30m以内区域执行4a类标准，道路边界线外30m以外区域执行2类标准。具体目标值详见表4。

表4 声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dB(A)

声环境执行类别	执行范围	标准值	
		昼间	夜间
4a类	本项目、日新路（现文旅路）和九棵树中路非机动车道路边界线外30m以内区域。	70	55
	本项目、日新路（现文旅路）和九棵树中路道路沿线临路第一排建筑物高于三层（含三层）面向道路一侧至线路非机动车道为边界线的区域，及该建筑物两侧距非机动车道外边界30m纵深范围之内的区域。并排的两建筑物，临路一侧的相邻两点间距离小于或等于20米时，视同直线连接。		
2类	除4a类区范围外的其他部分。	60	50

验收阶段：与环评阶段一致。

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环评阶段：项目施工期主要大气污染物为扬尘（颗粒物）、沥青摊铺过程中产生的沥青烟及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废气；运营期主要大气污染物为汽车尾气（CO、THC、NOx）。施工期扬尘和沥青烟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规定标准中新污染源标准中“其它颗粒物”和沥青烟的相应排放限值。具体标准限值见表5。

验收阶段：与环评阶段一致。

表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单位：mg/m³

时段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施工期	颗粒物	0.3 ^{a,b}
	沥青烟	0.3 ^{a,b}

注：a 在实际监测该污染物的单位周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时，监测颗粒物。

b 该污染物的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为监控点与参照点的浓度差值。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2、噪声排放标准

环评阶段：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6。

验收阶段：与环评阶段一致。

表6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dB(A)

昼间	夜间
70	55

注：夜间噪声最大声级超过限值的幅度不得高于15dB(A)。

3、固体废物

环评阶段：固体废物执行2016年11月7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北京市对固体废物处理的有关规定。

验收阶段：《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于2020年4月29日进行修订，2020年9月1日起施行。本项目开工时间为2019年11月21日，完工日期为2021年8月20日。验收阶段2020年9月1日前执行2016年11月7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相关规定；2020年9月1日后执行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修订）中的相关规定。其它与环评阶段一致。

总量
控制
指标

本项目无总量控制指标。

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	北京通州文化旅游区萧太后河北街（日新路~九棵树中路）道路工程				
项目地理位置 （附图）	北京国际文化旅游区核心区。详见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					
<p>萧太后河北街（日新路~九棵树中路）西起日新路，东至九棵树中路，道路全长约 602.086 米（定线长度），规划为城市次干路，设计速度为 40km/h，道路红线宽 40 米。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给水工程和再生水工程等。</p> <p>经调查，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阶段一致。其中本项目最终定线长度为 602.086m，实际设计施工起点为 K0+036.276，终点为：K0+544.558，实际设计施工长度为 508.282m。</p>					
1、道路工程					
（1）道路定线及平面布置					
<p>根据道路竣工图，萧太后河北街以日新路规中为定线起点，以九棵树中路规划中线为定线终点，定线全长 602.086 米。全线共设置 1 处折点。折点 1 半径为 500 米，不设置缓和曲线。</p> <p>设计起点桩号 K0+036.276 与日新路设计路边接顺，设计终点桩号 0+544.558 与九棵树中路设计路边接顺，道路设计长度为 508.282 米。道路与 4 条规划道路相交，其中城市主干路 1 条，城市次干路 1 条，城市支路 2 条。</p> <p>环评阶段设计长度为 501.63 米，实际比环评阶段设计长度增加 6.652 米，主要是与终点九棵树中路设计路边接顺处有变化。其他与环评阶段一致。</p> <p>与本项目相交的道路情况见表 7。</p>					
表 7 与本项目相交的道路情况一览表					
道路名称	相交桩号	道路等级	规划红线宽（m）	定线和实施情况	相交形式
日新路（现文旅路）	K0+000	次干路	40/30	现状道路	十字灯控
曹园中一路	K0+113.048	支路	20	已按规划实施，未通车	右进右出
曹园东路（现安永路）/德邑东路	K0+260.126	城市支路	35	曹园东路（现安永路）已按规划实施，未通车； 德邑东路已定线，未实施规划	十字灯控

九棵树中路	K0+602.086	主干路	60/70	现状道路	主路上跨， 辅路十字灯 控平交
-------	------------	-----	-------	------	-----------------------

现状道路照片如下：



道路起点-日新路（现文旅路）



交叉路口-曹园东一路



交叉路口-曹园东路（现安永路）



项目终点-九棵树中路

图 1 项目起、终点及沿线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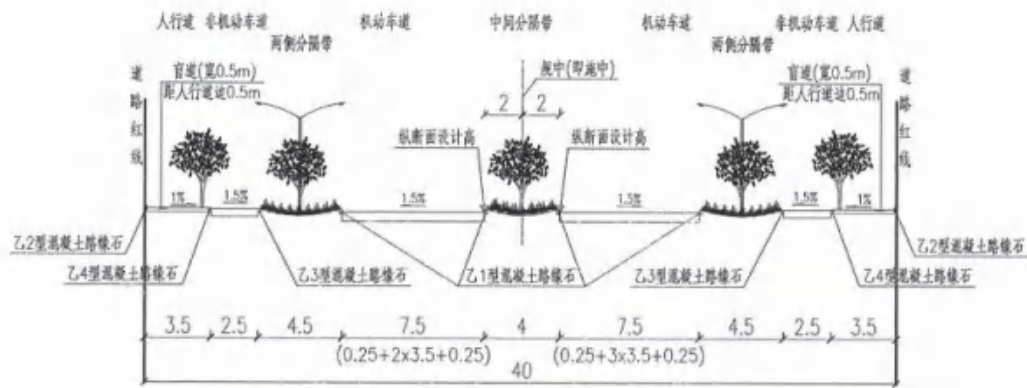
(2) 纵断面设计

根据道路竣工图，本项目道路最小纵坡 0.3%，最大纵坡 0.3%，最小坡长 156.7m，最大坡长 354m，与环评阶段一致。

(3) 横断面布设

根据道路竣工图，本项目标准横断面为四幅路型式，中间分隔带宽 4 米，两侧机动车道各宽 7.5 米，设置双向四车道，两侧分隔带各宽 4.5 米，两侧非机动车道各宽 2.5 米，最外侧人行道各宽 3.5 米（含树池）。横断面布设与环评阶段一致。

环评阶段及实际道路横断面布设、道路横断面布设现状照片见图 3。



标准横断面（竣工图，与环评阶段一致）



道路横断面现状照片

图 2 横断面布置对比图

(4) 路基工程

根据道路竣工图，本项目全线表层土主要为①层粉土素填土及①₁层杂填土，均为人工填筑土层。首先清表 30cm，之后清除全部①₁层杂填土层，并回填道路可用土；对于路面结构底 1.5m 范围内的素填土全部采用先开挖、剔除杂质后分层回填压实的方式进行处理。与环评阶段一致。

(5) 路面结构

根据道路竣工图，本项目路面结构按城市次干路标准施工，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结构，机动车道路面结构设计年限为 10 年，非机动车道路路面结构设计年限为 10 年。本项目路面结构如下：

机动车道（结构一）：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 AC-13C（表面层）	4cm
乳化沥青粘层油（PC-3）	
粗粒式沥青混凝土 AC-25C（下面层）	7cm
下封层	
乳化沥青透层油（PC-2）	
水泥稳定碎石（基层）	16cm
水泥稳定碎石（基层）	16cm
水泥稳定碎石（底基层）	16cm
总厚度	59cm
非机动车道（结构二）：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 AC-10F（表面层）	2.5cm
乳化沥青粘层油（PC-3）	
中粒式沥青混凝土 AC-16C（下面层）	4cm
下封层	
乳化沥青透层油（PC-2）	
水泥稳定碎石（基层）	18cm
水泥稳定碎石（底基层）	18cm
总厚度	42.5cm
人行道及公交站台处铺装（结构三）：	
透水方砖面层	6cm
1:5 干硬性水泥砂浆	2cm
C15 无砂混凝土	15cm
粗沙砾垫层	5cm
总厚度	28cm
渠化岛铺装结构（结构四）：	
透水方砖面层	6cm
C15 豆石砼卧底	5cm
水泥稳定碎石（基层）	16cm
水泥稳定碎石（基层）	16cm
水泥稳定碎石（底基层）	16cm

总厚度

59cm

与环评阶段相比：机动车道水泥稳定碎石结构发生了变化，增加了一层水泥稳定碎石（基层），总厚度增加 13cm，人行道及公交站台处铺装的土工格室级配碎石+级配碎石调整为无砂混凝土，总厚度减少 10cm，渠化岛铺装结构增加了水泥稳定碎石层，总厚度增加了 31cm，其它与环评阶段一致。

2、交通工程

经调查，道路全线设置交通标线、交通标志牌面、信号灯和智能化交通管控设施。与环评阶段一致。交通工程现状照片见图 4。



图 3 交通标线、交通标牌、信号灯等照片

3、照明工程

经调查，本项目已完成照明工程，与环评阶段一致。

4、绿化工程

经调查，本项目在中央分隔带和路侧机非隔离进行了植树、植草绿化，在人行道设置混凝土树池，共 191 座，全线共植树 379 棵，绿化树种为国槐、大叶黄杨和西府海棠，灌木及草地面积共 4662m²，植物种类为冷季型草、丰花月季、大叶黄杨等，植草护坡 1820m²。

绿化工程现状照片见图 4。



图 4 绿化工程照片

5、市政管线工程

(1) 雨水工程

根据竣工图，本项目沿路新建雨水管道，雨水管道分为两个系统：

系统一：设计雨水管道东起曹园东路，沿萧太后河北街自东向西新建 $D=800\text{mm}\sim D=1400\text{mm}$ 雨水管道，上游承接曹园东路拟建 $D=500\sim 600\text{mm}$ 的雨水管线，下游接入日新路拟建 $D=1400\text{mm}$ 雨水管道，尾间排入萧太后河分洪渠。

系统二：设计雨水管道西起曹东园路，沿萧太后河北街自西向东新建 $D=500\text{mm}\sim D=1400\text{mm}$ 雨水管道，下游接入九棵树中路拟建 $D=1400\text{mm}$ 雨水管道，尾间排入萧太后河分洪渠。

项目建成后雨水管线总长度为 1134.6 米，其中雨水管干线长 492 米，雨水管支线长 642.6 米，与环评阶段相比，管线总长度增加 280m，其他与环评阶段一致。

(2) 污水工程

根据竣工图，污水管道分为两个系统：

系统一：污水管道西起曹园东路，沿萧太后河北街自东向西新建 $D=400\text{mm}$ 污水管道，上游承接曹园东路拟建 $D=400\text{mm}$ 污水管线，下游接入日新路拟建 $D=400\text{mm}$ 污水管道，然后向南接入萧太后河分洪渠北岸现况 $\Phi 1500\text{mm}$ 污水干线后向东进入张家湾再生水厂。

系统二：污水管道西起曹园东路，沿萧太后河北街自西向东新建 $D=400\text{mm}$ 污水

管道，下游接入九棵树中路拟建 D=400mm 污水管道，然后向南接入萧太后河分洪渠北岸现况 $\Phi 1500\text{mm}$ 污水干线后向东进入张家湾再生水厂。

项目建成后污水管线总长度为 681.6 米，其中污水管线干线长 450 米，污水管线支管线长 231.6 米，与环评阶段相比，管线总长度增加 41m，其他与环评阶段一致。

(3) 给水工程

根据竣工图，给水管起点与日新路综合管廊内明装给水管道相接，管道由西向东敷设至九棵树中路，与九棵树中路综合管廊内明装给水管道相接。给水管径 DN800，给水支线管径 DN200mm，消火栓管径 DN150mm。综合管廊内明装管道 DN800mm 及以上采用直缝焊接钢管，DN600mm 及以下管道采用不锈钢管。项目建成后给水管线总长度为 844.57 米，其中给水管线干线长 504.57 米，给水管线支管线长 340 米。

与环评阶段相比，管线总长度减少 170.43m，其他与环评阶段一致。

(4) 再生水工程

根据竣工图，本项目敷设 DN300mm 再生水管道，起点位于日新路，与日新路综合管廊内明装再生水管道相接，管道由西向东敷设至九棵树中路，与九棵树中路综合管廊内明装再生水管道相接。项目建成后再生水管线总长度为 740.57 米，其中再生水干线长 504.57 米，再生水管线支管线长 236 米。

与环评阶段相比，管线总长度减少 94.43m，其他与环评阶段一致。

6、土石方工程

本项目清表 6369m^3 ，杂填土换填道路可用土为 6247m^3 ，挖方 887m^3 ，填方量为 8534m^3 ，人工填土层处理 12738m^3 ，拆除现况沥青路 2468m^2 ，拆除现况混凝土路 100m^2 。清表土方用于本项目绿化覆土，不足的土方从文旅区其他项目调配，不能用作回填的土方以及拆除旧路垃圾转运至汇盛缘建筑垃圾消纳场处置。

7、交通量调查

(1) 环评阶段预测交通量

表 8 拟建项目近、中、远期交通量

单位: pcu/d

道路名称	2019 年	2026 年	2034 年
萧太后河北街（京哈高速~万盛南街）	33632	36252	42668

(2) 实际交通量

经调查，与本项目相交的曹园中一路、曹园东路（现名安永路）/德邑东路均未通车，根据监测期间车流量观测结果，萧太后河北街目前车流量统计如下：

表 9 项目实际交通量

车型	昼间（6:00-22:00）			夜间（22:00-次日 6:00）			合计
	小型车	中型车	大型车	小型车	中型车	大型车	
车流量（辆/d）	783	281	56	117	46	38	1321
车流量（pcu/d）	783	422	140	117	69	95	1626

注：根据《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车辆折算系数：小型车：中型车：大型车=1:1.5:2.5。

实际工程量及工程建设变化情况，说明工程变化原因

项目环评阶段及实际工程数量对比如下：

表 10 工程数量对比一览表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数量）		变化情况	变化原因
		环评阶段	实际建设		
（一）工程概况					
路线长度	m	定线长度 602.086 米	定线长度 602.086 米，实际设计施工长度为 508.282m	无变化	/
道路等级	/	城市次干路	城市次干路	无变化	/
红线宽度	m	40	40	无变化	/
设计时速	km/h	40	40	无变化	/
（二）绿化工程	m ²	6810	全线共植树 379 棵，灌木及草地面积 4662m ² ，植草护坡 1820m ² 。	/	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绿化
（三）市政管线工程					
雨水工程	m	854.6	1134.6	+280	环评阶段为项目初步方案阶段，与实际偏差较大
污水工程	m	722.6	681.6	+41	
给水工程	m	1015	844.57	-170.43	
再生水工程	m	835	740.57	-94.43	
（四）项目投资	万元	2951.23	2356	-595.23	

参照《高速公路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具体见表 11），本项目的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均不存在重大变动。

表 11 本项目与《高速公路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对照表

序号	清单内容	本项目	是否发生重大变动
一	规模		

1	车道数或设计车速增加	无变化	否
2	线路长度增加 30%及以上	无变化	否
二	地点		
3	线路横向位移超出 200 米的长度累计达到原线路长度的 30%及以上	无变化	否
4	工程线路、服务区等附属设施或特大桥、特长隧道等发生变化，导致评价范围内出现新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生态敏感区，或导致出现新的城市规划区和建成区	无变化	否
5	项目变动导致新增声环境敏感点数量累计达到原敏感点数量的 30%及以上。	无变化	否
三	生产工艺		
6	项目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生态敏感区内的线位走向和长度、服务区等主要工程内容，以及施工方案等发生变化。	无变化	否
四	环境保护措施		
7	取消具有野生动物迁徙通道功能和水源涵养功能的桥梁，噪声污染防治措施等主要环境保护措施弱化或降低。	无变化	否

生产工艺流程（附流程图）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是建设项目对土地的占用、工程开挖对地表植被破坏，桥梁施工对水体的影响等生态环境的影响，施工扬尘对空气环境的影响以及由车辆行驶噪声、施工期机械噪声、汽车尾气、施工场地对沿线环境的影响。运营期主要为汽车行驶、鸣笛等产生的噪声、汽车尾气以及地面雨水径流产生的污染。道路施工建设及运营的主要产污环节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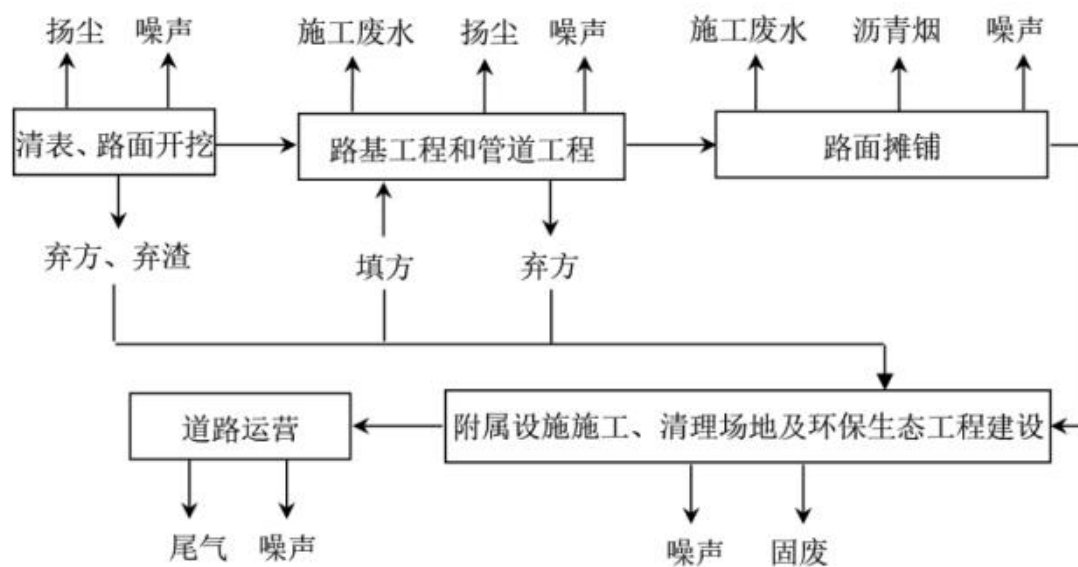


图 5 道路及管线工程建设工艺流程图

工程占地及平面布置（附图）

1、工程占地

本项目北京通州文化旅游区萧太后河北街（日新路~九棵树中路）道路工程，占地面积 20100m²，本项目临时施工场地、临时堆土场地及临时沉淀池均在道路用地红线范围内，施工营地由北京建工国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统一设置，不在本项目用地范围内，本项目不涉及临时占地，不涉及征地拆迁和移民安置等问题。

2、平面布置

萧太后河北街为东西走向，设计起点桩号 0+036.276 与日新路设计路边接顺，设计终点桩号 0+537.906 与九棵树中路设计路边接顺，道路设计施工长度为 508.282 米，由西向东与日新路（现文旅路）、曹园东一路、曹园东路（现安永路）/德邑东路相交，终点止于九棵树中路。项目平面图见附图 2。

工程环境保护投资明细

据环评报告表介绍及核算，本项目总投资为 2951.23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321 万元，占总投资的比例为 10.9%。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2356 万元（变动原因为工程审减），其中：环保投资 343.5 万元，占总投资的比例为 14.6%，项目环保投资具体见表 12。

表 12 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治理对象		环保措施	投资额（万元）		变化原因
				环评阶段	实际阶段	
1	施工期	扬尘	设置围挡、防尘覆盖、洒水、雾炮车等	2.0	200	环评阶段仅考虑了围挡费用，实际围挡范围加大，并采取了覆盖、洒水和雾炮车等措施
2		废水	设置临时防渗沉淀池等	2.0	2.0	/
3		噪声	隔声围挡	1.5	1.5	/
4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建筑垃圾收集、清运	1.0	30.0	物价上涨
5		绿化		311	110	绿化树木品种调整
6	运营期	噪声	禁鸣标志、采用与经口结合紧密的井盖	2.5	/	纳入工程投资，未单独统计
		固体废物	垃圾收集装置、环卫部门清运	1.0	/	不由建设单位设置
合计				321	343.5	/

由上表可知，项目环保投资变动主要因为环评阶段施工扬尘治理费用估算偏

低，绿化费用估算偏高。

与项目有关的生态破坏和污染物排放、主要环境问题及环境保护措施

1、施工期：

(1) 生态影响及恢复措施

项目施工期的生态影响主要表现为工程占地和植被破坏。

经调查，本项目实施前永久占地范围内为拆迁后的空地，项目调查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和文物保护单位，无风景林和珍稀动植物分布，项目沿线用地范围之外为文化旅游区西区建设用地。项目实施过程中临时施工场地、临时堆土场地及临时沉淀池均在道路永久占地内，项目红线外无临时占地，项目实施后已完成用地恢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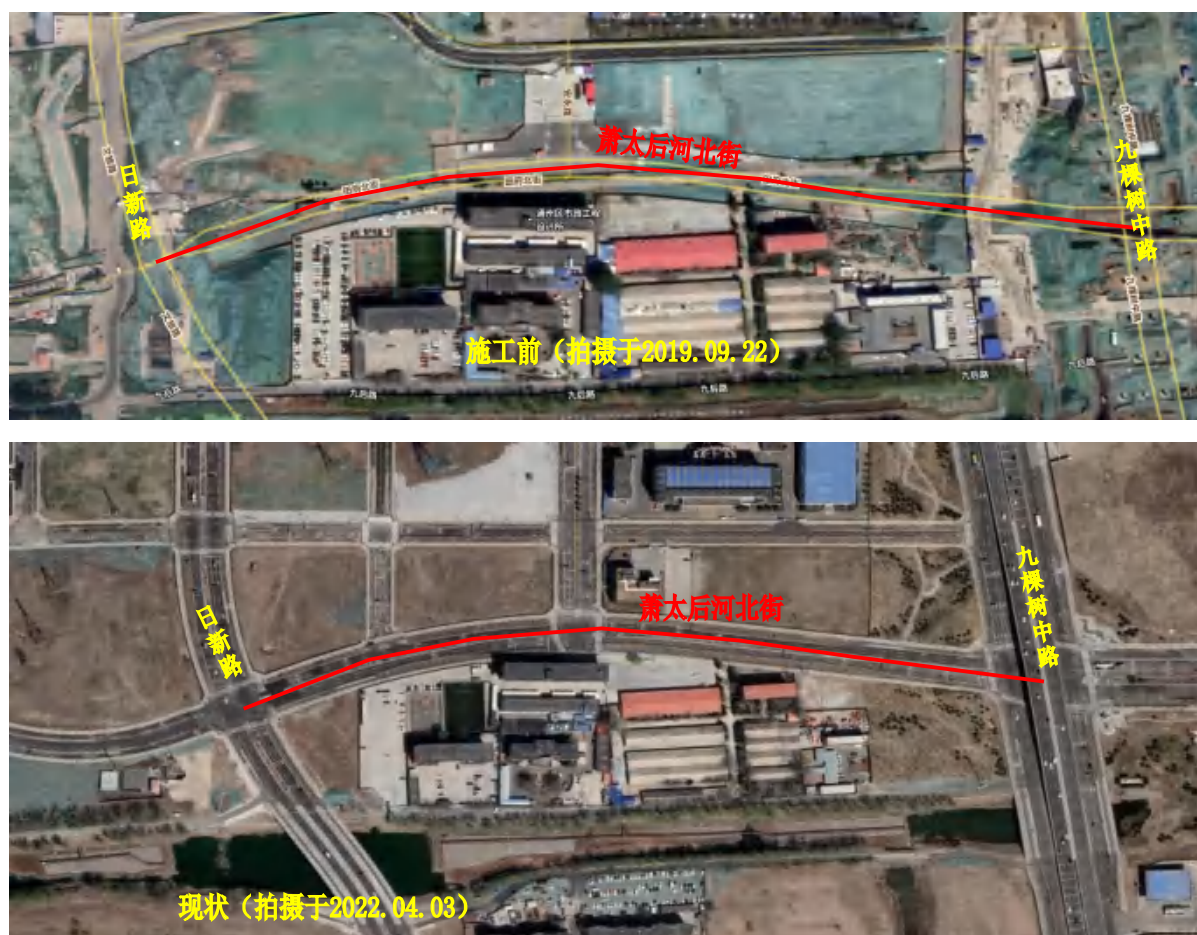


图 6 施工前后生态状况对比图

(2) 噪声影响及防治措施

项目施工期的主要噪声源为施工现场机械设备及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评价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点，为减少施工期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期采取了如下防护措施

施：

1) 合理布局施工现场：将施工现场的固定振动源相应集中布置；空压机、发电机等可固定的机械设备安置在施工场地临时房间内，房屋内设吸声板或隔声罩。

2) 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项目施工安排在白天施工，无夜间施工。

3) 施工期间合理的安排了施工运输车辆的行走路线和行走时间。

4) 施工单位选用噪音低、振动小的各类施工机械设备，施工期尽量避免出现多台高噪音的机械设备在同一工场和同一时间使用的情况。

5) 建立临时围挡。

6) 降低人为噪声影响，不使用哨子、钟、笛等指挥作业，按操作规范操作机械设备等过程中减少碰撞噪声，并对工人进行环保方面的教育。在装卸进程中，文明作业，轻拿轻放。

7) 施工现场悬挂施工标牌，标明工程名称、工程负责人、施工许可证和投诉电话等内容，接受社会各界和居民监督。

8) 开展了宣传工作，施工期间保证了科学管理和文明施工。

9) 设置了环保管理组织机构，加强环境管理，接受环保部门环境监督。

(3) 大气污染物

道路施工期主要的大气污染物是扬尘、沥青烟以及施工机械废气和运输车辆尾气等。

经调查，施工期针对大气污染采取的措施有：

1) 施工单位严格《2018年建设工程施工现场扬尘治理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和《绿色施工管理规程》，落实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的要求。

2) 施工单位制定了《扬尘治理专项方案》，施工期间接受城管部门的监督检查，执行《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办法》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规定，采取有效的防尘措施，无施工扰民现象。

3) 施工单位严格落实道路和绿化施工渣土不过夜、袋装运输、减少重复开挖、开挖道路分段封闭施工、及时修复破损道路；土石方工程全部规范使用高效洗轮机、防尘墩、密闭围挡、抑尘网，确保有效使用率达到90%以上；全部使用散装预拌砂浆，无现场搅拌；使用规范渣土运输车，工地车辆车轮无带泥上路行驶，渣土运输车密封

化。

4) 施工单位严格落实《北京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空气重污染应急预案》要求，重污染日停止土石方作业，无建筑拆除工程，停止渣土车、砂石车等易扬尘车辆运输。

5) 运输车辆进入施工场地限速行驶。

6) 建筑工地周边设置高于 2.5m 的围挡；所有土堆、料堆全部覆盖；每日洒水，并配备有雾炮机进行作业降尘。

7) 施工单位对施工现场内主要道路和物料堆放场地进行硬化，对其他场地进行覆盖，对土方集中堆放并采取覆盖措施。

8) 风速达到四级以上时停止施工；并在大风日加大洒水量及洒水次数。

9) 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出口处设置高效洗轮机，并安装视频监控系统；施工车辆经除泥、冲洗后驶出工地，无带泥上路行驶；车辆清洗处配套设置排水、泥浆沉淀设施。

10) 建设工程施工现场规范化管理，道路及进出口周边一百米以内的道路无泥土和建筑垃圾。

11) 建筑土方、工程渣土、建筑垃圾按要求及时运输到指定场所进行处置；在场地内堆存的，均有覆盖。

12) 沥青混合料外购。

施工期废气治理措施照片见图 7。



围挡及洒水降尘



苫盖及路面硬化



高效洗轮机



降尘雾炮

图 7 废气治理措施照片

(4) 水污染物

施工期本项目用地内不设施工营地，施工人员就餐和生活均在北京建工国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集中生活区统一管理，现场如厕采用移动式厕所解决，由环卫定期清运，本项目施工期间施工场地无生活污水产生。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是施工作业污水，主要为冲洗施工车辆和设备产生的含泥沙、悬浮颗粒物和矿物油等污染物的废水等，污染物为 SS、石油类等，水量很少，水质简单，采用防渗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施工现场的洒水降尘，不向外环境排放，施工期对地表水环境影响不大。

(5) 固体废物

项目施工期间固体废物有清表产生的清表土、不能用做回填的土方和刨除旧路产生的弃渣，以及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对此施工单位采取的措施如下：

- 1)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2) 项目施工期对产生的清表土回填用于绿化覆土, 施工单位取得了北京市建筑垃圾消纳许可证, 不能用作回填的土方和刨除旧路产生的弃渣由北京顺盛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清运至汇盛缘建筑垃圾消纳场处置。项目沿线及用地范围内, 现状无工程施工遗留的渣土。



图 8 北京市建筑垃圾消纳证

2、运营期

(1) 生态影响

本项目在中央分隔带和路侧机非隔离进行了植树、植草绿化, 在人行道设置混凝土树池, 共 191 座, 全线共植树 379 棵, 绿化树种为国槐、大叶黄杨和西府海棠, 灌木及草地面积共 4662m², 植物种类为冷季型草、丰花月季、大叶黄杨等, 植草护坡 1820m²。新建的绿化格局将改变原有景观的杂乱无章, 对生态环境具有一定的积极作用。

(2) 噪声污染

主要是行驶的汽车车辆噪声, 本项目道路两侧无居民、学校和医院等敏感建筑。经调查, 采取了如下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1) 本项目道路红线两侧 30m 范围内, 未新建学校、医院、居住小区等噪声敏感建筑。

2) 道路建设单位严格把控道路施工质量, 道路运营单位加强日常维修养护, 保证施工质量和管理质量, 未出现因道路施工和日常维护不到位而引起的道路交通噪声升

高的现象。

3) 本项目地下管线检查井口均设置在绿化带或非机动车道内, 施工过程中保证井盖结合紧密, 以最大限度的降低车辆经过井盖时引发的撞击噪声。



图9 地下管线检查井口照片

(3) 大气污染物

项目营运期大气污染源为机动车尾气, 主要污染物为 THC、CO、NO_x。项目沿线进行了大量的绿化, 在中央分隔带和路侧机非隔离进行了植树、植草绿化, 在人行道设置混凝土树池 191 座, 全线共植树 379 棵, 绿化树种为国槐、大叶黄杨和西府海棠, 灌木及草地面积共 4662m², 植物种类为冷季型草、丰花月季、大叶黄杨等, 植草护坡 1820m²。

(4) 水环境影响及防治措施

本项目营运期无污水产生, 对地表水的影响主要表现为降雨冲刷路面产生的路面径流对受纳水体的影响。路面径流污染物主要是悬浮物、石油类等。本项目全程铺设雨水管线, 能够保证本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雨水径流最终排入萧太后河分洪渠中。

(5) 固体废物

道路建成通车后, 会产生交通垃圾, 如汽车装载货物的撒落物和汽车轮胎携带的泥沙、纸屑、果皮、塑料用具等废弃物, 由环卫部门负责及时清扫、集中收集处理。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环境影响预测及结论（生态、声、大气、水、振动、电磁、固体废物等）

一、施工期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污染物为扬尘、沥青烟以及其他废气、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及建筑施工废水、各类高噪声施工机械、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等。

（1）施工扬尘将对周边环境产生一定影响，项目应采取必要的洒水、遮盖、围挡等降尘措施，采取相应措施后，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施工期不设原料拌和站，混凝土和沥青料均采用外购。在道路路面铺设的过程中会有少量沥青烟挥发，为无组织排放。摊铺时沥青由压路机压实并经 10min 左右自然冷却后，沥青混合料温度降至 82℃ 以下，沥青烟将明显减弱，待沥青基本凝固，沥青烟也随即消失，因此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机械废气污染产生的主要决定因素为燃料油种类、机械性能、作业方式和风力等，其中机械性能、作业方式因素的影响最大。项目施工期需要动用一定数量的施工车辆和运输车辆，本项目施工期较短，施工所增加的车辆数量较少，尾气排气量有限，因此施工期汽车尾气对环境的影响是短暂而有限的。

（2）本项目施工期对沿线水环境的影响主要包括施工废水的影响。施工废水主要是施工机械跑、冒、滴、漏、清洗、露天被雨水冲刷产生的含油废水等，主要污染物为悬浮物 SS 和石油类。在施工场所设置临时施工废水防渗沉淀池，取上清液回用于洒水降尘；项目临时施工场、临时施工机械清洗场及临时沉淀池集中区域设置，使得建筑施工废水就近排放。项目施工期间运输车辆维修不在项目内进行，经上述处理措施后，施工废水对周围地表水环境影响很小。

（3）评价区域外距离较近的现状噪声敏感目标有德邑新时空小区，拟建道路夜间施工噪声可能会对居民产生影响，应避免进行夜间施工，并采取必要的措施降低施工噪声对附近居民的影响。

（4）对垃圾分类收集，由环卫定期清运，做到日产日清；施工结束后，对能够再利用的砂石料、水泥等材料进行回收，对无回收价值的建筑垃圾应按照北京市相关规定运往指定的地点处置。

（5）项目施工期的主要生态影响为工程占地对区域地表植被。通过采取生态保护措施，本项目施工期间不会对项目区地表造成生态破坏，不会造成严重水体流失现

象。

二、运营期

运营期主要污染源为交通噪声和汽车尾气，项目在道路两侧种植对汽车尾气有吸收或抗性较强的乔、灌木，以降低交通噪声、汽车尾气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在施工期和运营期将不可避免地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环境影响，但采取各项环保措施后，可以使其不利影响减至最小。

三、建议与措施

为确保项目建设及运行过程中对周围环境造成的污染影响最小化，环评提出如下建议：

(1) 认真落实施工期环境管理与防护工作，施工期必须严格按照《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办法》对施工现场进行管理，产生的噪声不得超过国家《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噪声限值，不得在夜间施工扰民；

(2) 项目临时占地在工程结束后应及时恢复；

(3) 加强道路两侧绿化，降低交通噪声、汽车尾气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四、总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作为北京通州文化旅游区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建成后，必将优化道路系统，提高路网密度，改善周边道路通行环境、完善市政配套设施，改善北京通州文化旅游区出行环境和城区市政市容面貌，促进通州新城的建设。建设单位必须认真贯彻“三同时”原则，在切实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后，对项目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可减小到可接受程度，不改变周边环境的功能要求，在认真落实本报告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与建议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讲是可行的。

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国家、省、行业）

本项目于2018年12月10日取得了原北京市通州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对北京通州文化旅游区萧太后河北街（日新路~九棵树中路）道路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通环保审字[2018]0151号），对本项目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北京国际文化旅游区，西起日新路，东至九棵树中路，道路全长约602.086米(定线长度),规划为城市次干路，设计速度为40km/h，道路红线宽40米，项目总投资2951.23万元。主要环境问题是施工期影响、固体废物及运营期噪声。在落实

报告表和本批复规定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我局原则同意项目总体评价结论。

二、施工期须严格执行《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办法》、《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限值及《北京市空气重污染应急预案》,依据空气污染预警级别做好施工现场管理，做好防尘、降噪工作，不得扰民。

三、施工期须做好防渗保护措施，避免废水渗入地下，对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

四、项目产生的弃土及建筑垃圾等固体废物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有关规定处置，严禁乱堆、乱倒污染环境。严格控制施工临时用地，对土壤进行保护，禁止利用生活垃圾和废弃物回填，并且采取有效措施将水土流失量降低到最小程度。

五、项目须采取有效的控制环境噪声污染措施，避免交通噪声扰民。

六、自环评报告书（表）批复之日起满五年，建设项目方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及环保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应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

七、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依法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项目阶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生态影响	<p>环评文件要求： 项目采取从道路一端施工建设的施工方式，则临时施工场、临时施工机械清洗场、临时沉淀池等设置在道路另一端；每一阶段临时堆土场均可安置在下一阶段工程用地内。</p> <p>环评批复要求： 严格控制施工临时用地，对土壤进行保护，禁止利用生活垃圾和废弃物回填，并且采取有效措施将水土流失量降低到最小程度。</p>	<p>环评文件要求落实情况： 实施过程中临时施工场地、临时堆土场地及临时沉淀池均在道路永久占地内，项目红线外无临时占地，项目实施后已完成用地恢复。</p> <p>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项目施工期无临时占地，施工临时用地均设置于道路用地红线范围内，生活垃圾和废弃物均进行合理处置，未回填。通过施工期苫盖和施工后期绿化降低了水土流失量。</p>	<p>施工过程中严格落实环评文件及环评批复中的要求，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较小。</p>
	施工期	<p>噪声： 环评文件要求： (1) 合理布局施工现场。 (2) 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 (3) 合理安排施工运输车辆的行走路线和行走时间。 (4) 合理选择施工机械设备和施工工艺。 (5) 建立临时声屏障。 (6) 降低人为噪声影响。 (7) 做好施工环境管理。 (8) 做好宣传工作，倡导科学管理和文明施工。 (9) 加强环境管理，接受环保部门环境监督。</p>	<p>噪声： 环评文件要求落实情况： (1) 合理布局施工现场：将施工现场的固定振动源相应集中布置；空压机、发电机等可固定的机械设备安置在施工场地临时房间内，房屋内设吸声板或隔声罩。 (2) 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项目施工安排在白天施工，无夜间施工。 (3) 施工期间合理的安排了施工运输车辆的行走路线和行走时间。 (4) 施工单位选用噪音低、振动小的各类施工机械设备，尽量避免出现多台高噪音的机械设备在同一工场和同一时间使用的情况。 (5) 建立临时围挡。 (6) 降低人为噪声影响，不使用哨子、钟、笛等指挥作业，按操作规范操作机械设备等过程中减少碰撞噪声，并对工人进行环保方面的教育。在装卸进程中，文明作业，轻拿轻放。</p>

项目 阶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p>环评批复要求：</p> <p>施工期须严格执行《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办法》、《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限值及《北京市空气重污染应急预案》，依据空气污染预警级别做好施工现场管理，做好防尘、降噪工作，不得扰民。</p> <p>废气：</p> <p>环评文件要求：</p> <p>(1) 施工扬尘</p> <p>1) 施工单位应根据《2008年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扬尘污染治理工作方案》要求：工地沙土100%覆盖、工地沙面100%硬化、出入工地车辆100%冲净车轮、拆除工程100%洒水压尘、暂时不开发的空地100%绿化。</p> <p>2) 施工单位施工前须制定控制工地扬尘方案，施工期间接受城管部门的监督检查，执行《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办法》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规定，采取有效防尘措施，不得施工扰民。</p> <p>3) 施工单位应根据《北京市2013-2017年清洁空气行动计划重点任务分解》要求：严格落实道路和绿化施工渣土不过夜、袋装运输、减少重复开挖、开挖道路分段封闭施工、及时修复破损道路；土石方工程全部规范使用高效洗轮机、防尘墩、密闭围挡、抑尘网，确保有效使用率达到90%以上；全部使用散装预拌砂浆，禁止现场搅拌；使用规范渣土运输车，工地车辆车轮不带泥上路行</p>	<p>(7) 施工现场悬挂施工标牌，标明工程名称、工程负责人、施工许可证和投诉电话等内容，接受社会监督。</p> <p>(8) 开展了宣传工作，施工期间保证了科学管理和文明施工。</p> <p>(9) 设置了环保管理组织机构，加强环境管理，接受环保部门环境监督。</p> <p>环评批复落实情况：</p> <p>施工期严格执行了《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办法》、《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限值》，并采取了上述一系列降噪措施，施工期间未收到投诉。</p> <p>废气：</p> <p>环评文件要求落实情况：</p> <p>(1) 施工扬尘</p> <p>1) 施工单位严格《2018年建设工程施工现场扬尘治理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和《绿色施工管理规程》，落实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的要求。</p> <p>2) 施工单位制定了《扬尘治理专项方案》，施工期间接受城管部门的监督检查，执行《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办法》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规定，采取有效的防尘措施，无施工扰民现象。</p> <p>3) 施工单位根据《北京市2013-2017年清洁空气行动计划重点任务分解》要求：严格落实了道路和绿化施工渣土不过夜、袋装运输、减少重复开挖、开挖道路分段封闭施工、及时修复破损道路；土石方工程全部规范使</p>	<p>废气：</p> <p>通过采取及时覆盖、洒水抑尘等控尘、降尘措施，有效减轻了扬尘对环境空气的影响。</p>

项目阶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p>驶，渣土运输车密封化。</p> <p>4) 施工单位应根据《北京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空气重污染应急预案》要求，当遭遇重污染日时，加强施工工地扬尘防控，必要时，施工工地须停止土石方作业，停止建筑拆除工程，停止渣土车、砂石车等易扬尘车辆运输。</p> <p>5) 运输车辆进入施工场地低速或限速行驶，以减少扬尘。</p> <p>6) 建筑工地周边必须设置围挡，围挡设置高度不低于 2.5m；所有土堆、料堆必须全部覆盖；要采取袋装、封闭、洒水或喷水覆盖剂等防尘措施。</p> <p>7) 施工单位应当对施工现场内主要道路和物料堆放场地进行硬化，对其他场地进行覆盖或者临时绿化，对土方集中堆放并采取覆盖或者固化措施。</p> <p>8) 气象预报风速达到四级以上时，施工单位应当停止土石方，拆除作业及其他可能产生扬尘污染的施工作业，并做好掩盖工作，最大限度地减少扬尘；在大风日加大洒水量及洒水次数。</p> <p>9) 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出口处应当设置冲洗车辆设施，按照本市规定安装视频监控系統；施工车辆经除泥、冲洗后方可驶出工地，不得带泥上路行驶；车辆清洗处应当配套设置排水、泥浆沉淀设施。</p> <p>10) 建设工程施工现场道路及进出口周边一百米以内的道路不得有泥土和建筑垃圾。</p> <p>11) 建筑土方、工程渣土、建筑垃圾应及时运输到指定场所进行处置；在场地上堆存的，应当有效覆盖。</p> <p>(2) 沥青烟</p> <p>本项目施工期不设原料拌和站，混凝土和沥青料均采用外购。</p> <p>环评批复要求：</p> <p>施工期须严格执行《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办法》、《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限值及《北京市空气重污染应急预</p>	<p>用高效洗轮机、防尘墩、密闭围挡、抑尘网，确保有效使用率达到 90%以上；全部使用散装预拌砂浆，无现场搅拌；使用规范渣土运输车，工地车辆车轮无带泥上路行驶，渣土运输车密封化。</p> <p>4) 施工单位严格落实《北京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空气重污染应急预案》要求，重污染日停止土石方作业，无建筑拆除工程，停止渣土车、砂石车等易扬尘车辆运输。</p> <p>5) 运输车辆进入施工场地限速行驶。</p> <p>6) 建筑工地周边设置高于 2.5m 的围挡；所有土堆、料堆全部覆盖；每日洒水，并配备有雾炮机进行作业降尘。</p> <p>7) 施工单位对施工现场内主要道路和物料堆放场地进行硬化，对其他场地进行覆盖，对土方集中堆放并采取覆盖措施。</p> <p>8) 风速达到四级以上时停止施工；并在大风日加大洒水量及洒水次数。</p> <p>9) 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出口处设置高效洗轮机，并安装视频监控系統；施工车辆经除泥、冲洗后驶出工地，无带泥上路行驶；车辆清洗处配套设置排水、泥浆沉淀设施。</p> <p>10) 建设工程施工现场规范化管理，道路及进出口周边一百米以内的道路无泥土和建筑垃圾。</p> <p>11) 建筑土方、工程渣土、建筑垃圾按要求及时运输到指定场所进行处置；在场地上堆存的，均有覆盖。</p> <p>(2) 沥青烟</p> <p>本项目沥青混合料外购。</p> <p>环评批复要落实情况：</p> <p>施工期严格执行《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办法》、及《北京市空气重污染应急预案》，现</p>	

项目 阶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p>案》，依据空气污染预警级别做好施工现场管理，做好防尘、降噪工作，不得扰民。</p> <p>废水：</p> <p>环评文件要求：</p> <p>（1）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本项目不设置施工营地，施工人员就餐和生活均借助附近的现有设施及民房，本项目施工期间施工场地无生活污水产生。</p> <p>（2）建筑施工废水 建筑施工废水主要是施工机械跑、冒、滴、漏、清洗、露天被雨水冲刷产生的含油废水及桥梁施工废水等，主要污染物为悬浮物 SS 和石油类。施工场地应设置临时防渗沉淀池，集中收集各类施工废水，可用于施工现场的洒水降尘。</p> <p>环评批复要求：</p> <p>施工期须做好防渗保护措施，避免废水渗入地下，对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p> <p>固废：</p> <p>环评文件要求：</p> <p>（1）对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由环卫定期清运，做到日产日清。</p> <p>（2）施工结束后，对能够再利用的砂石料等材料进行回收，对无回收价值的建筑垃圾应按照北京市相关规定运往指定的地点处置。</p> <p>环评批复要求：</p> <p>项目产生的弃土及建筑垃圾等固体废物</p>	<p>场设置空气重污染天气应急相应机制及处置措施。</p> <p>废水：</p> <p>环评文件要求落实情况：</p> <p>1）本项目用地内不设置施工营地，施工人员就餐和生活均在北京建工国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集中生活区统一管理，施工期间施工场地无生活污水产生。</p> <p>2）施工生产废水主要为冲洗施工车辆和设备产生的含泥沙、悬浮颗粒物和矿物油等污染物的废水等，污染物为 SS、石油类等，水量很少，水质简单，采用防渗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施工现场的洒水降尘，不直接向外环境排放，施工期对地表水环境影响不大。</p> <p>环评批复落实情况：</p> <p>施工期做好防渗保护措施，废水未渗入地下，没有对地下水环境造成污染。</p> <p>固废：</p> <p>环评文件要求落实情况：</p> <p>（1）施工场地内不设置施工营地，施工场地内设置了临时垃圾桶，收集施工人施工时产生的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清运，日产日清。</p> <p>（2）清表土方用作绿化覆土，施工单位取得了北京市建筑垃圾消纳许可证，不能用作回土的土方和刨除旧路产生的弃渣由北京顺盛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清运至汇盛缘建筑垃圾消纳场处置。</p> <p>环评批复落实情况：</p> <p>施工期对项目产生的弃土及建筑垃圾等固体废物均进行了合理处</p>	<p>废水：</p> <p>施工产生的污水进行了处置和清运，在桥墩施工中采用围堰防护措施。施工过程中未影响周围水环境。</p> <p>固废：</p> <p>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工程槽土、建筑垃圾、生活垃圾等均得到了合理处置。</p>

项目阶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p>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有关规定处置，严禁乱堆、乱倒污染环境。严格控制施工临时用地，对土壤进行保护，禁止利用生活垃圾和废弃物回填，并且采取有效措施将水土流失量降低到最小程度。</p>	<p>置。清表土方后用作绿化覆土，施工结束后施工占地进行了恢复和绿化，无表土裸露，有效降低了水土流失量。</p>	
社会影响	/	/	/
生态影响	<p>环评文件要求：</p> <p>项目的建成对原有生态景观面貌的改变较小。本项目绿化工程 6810m²，对道路生态环境进行了恢复，且新建的绿化格局将改变原有景观的杂乱无章，对生态环境具有一定的积极作用。</p> <p>环评批复要求：</p> <p>无。</p>	<p>环评文件要求落实情况：</p> <p>在中央分隔带和路侧机非隔离进行了植树、植草绿化，在人行道设置混凝土树池，共 191 座，全线共植树 379 棵，绿化树种为国槐、大叶黄杨和西府海棠，灌木及草地面积共 4662m²，植物种类为冷季型草、丰花月季、大叶黄杨等，植草护坡 1820m²。</p> <p>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p> <p>无。</p>	<p>新增的绿化对生态环境具有一定的积极作用</p>
运营期	<p>噪声：</p> <p>环评文件要求：</p> <p>(1) 建议本项目噪声防护距离为道路红线两侧 30m 范围。在噪声防护距离范围内不宜新建学校、医院、居住小区等噪声敏感建筑。若在道路噪声防护距离范围内新建噪声敏感建筑，则其声环境保护措施应由建设噪声敏感建筑的单位自行解决。</p> <p>(2) 道路建设单位严格把控道路施工质量，道路运营单位加强日常维修养护，保证施工质量和管质量，以减少因道路施工和日常维护不到位而引起的道路交通噪声升高的现象。</p> <p>(3) 道路设计建设部门应进行合理规划、科学施工，减少设置在行车道的地</p>	<p>噪声：</p> <p>环评文件要求落实情况：</p> <p>(1) 本项目道路红线两侧 30m 范围内，未新建学校、医院、居住小区等噪声敏感建筑。</p> <p>(2) 道路建设单位严格把控道路施工质量，道路运营单位加强日常维修养护，保证施工质量和管质量，未出现因道路施工和日常维护不到位而引起的道路交通噪声升高的现象。</p> <p>(3) 本项目地下管线检查井口均设置在绿化带或非机动车道内，施工过程中严格控制并保证井盖结合紧密，以最大限度的降低车辆经过井盖时引发的撞击噪</p>	<p>噪声：</p> <p>经采取有效措施后，未出现噪声扰民现象。</p>

项目 阶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p>下管线检查井口数量，尽量将各种井口设置在道路隔离带、人行步道等车辆不经过的区域，并在施工中保证井盖结合紧密，以最大限度的降低车辆经过井盖时引发的撞击噪声。</p> <p>环评批复要求： 项目须采取有效的控制环境噪声污染措施，避免交通噪声扰民。</p> <p>废气： 环评文件要求： 在人行步道靠近车行道一侧种植行道树。</p> <p>环评批复要求：无</p> <p>废水： 环评文件要求： 运营期产生的地表径流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环评批复要求：无</p> <p>固体废物： 环评文件要求： 由环卫部门负责及时清扫、集中收集处理。 环评批复要求：无</p>	<p>声。</p> <p>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项目采取了有效的环境噪声污染措施，未出现噪声扰民现象。</p> <p>废气： 环评文件要求落实情况： 在中央分隔带和路侧机非隔离进行了植树、植草绿化，在人行道设置混凝土树池 191 座，全线共植树 379 棵，绿化树种为国槐、大叶黄杨和西府海棠，灌木及草地面积共 4662m²，植物种类为冷季型草、丰花月季、大叶黄杨等，植草护坡 1820m²。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无</p> <p>废水： 环评文件要求： 道路铺设雨水管道，地表径流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环评批复要求：无</p> <p>固体废物： 环评文件要求落实情况： 过往车辆产生的固体废物，由环卫工人清扫收集，集中处理。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无</p>	<p>废气： 项目产生的汽车尾气可得到有效净化和快速扩散。</p> <p>废水： 雨水可及时排除，未对周围水环境产生影响。</p> <p>固体废物： 路面整体较整洁，沿线无垃圾堆积现象。</p>
社会影响	无	无	无

环境影响调查

生态影响	保护措施及效果分析 <p>项目施工期无临时占地，临时施工场地、临时堆土场地及临时沉淀池均设置于项目用地红线范围内，并设置了围挡，施工作业及人员活动均在用地范围内进行，将工程施工对生态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本项目在施工结束后，将产生的建筑垃圾等及时进行了清运，未遗留在项目用地范围内，项目用地范围内无施工遗迹。</p> <p>此外，为降低水土流失，项目施工期堆土土方和裸漏地表采用密目网布进行苫盖，并定期洒水和采用雾炮机喷雾，保持土壤表面湿润，降低起尘量，从而控制水土流失的速度。</p> <p>项目施工期落实了环评报告书及批复中提出的生态环保措施，未对生态环境成不利影响。</p>
	1、噪声影响分析 <p>施工期噪声主要是施工机械噪声及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本项目施工期严格实施环评中提出的降噪措施，即采用低噪声设备，设置施工围挡，注意施工机械保养，合理布置施工场地，夜间不施工，文明施工，并做好施工人员的环保意识教育等降噪措施。</p> <p>施工期的噪声影响具有暂时性，施工期噪声影响较小，随着工程的结束影响也随之消失。</p>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p>施工过程中工地使用围挡进行封闭施工；通过施工现场合理布局，对非作业面采用密目网布遮盖、主要道路进行硬化、土方作业期间采用雾炮抑尘，每日对施工场地进行洒水抑尘、4级以上大风或重污染天气停止施工等措施，有效抑制了施工过程中扬尘的产生，项目施工期较短，施工结束后，施工扬尘随之消失，项目施工期对环境空气的影响不大。</p> 3、水环境影响分析 <p>项目施工期生产废水经处理后洒水抑尘，未对外环境排放；另外，施工期采取了购买商品沥青砼，不现场搅拌沥青，以及施工车辆及机械委托维修等措施，避免了施工场地产生相关废水。</p>
施工期	污染影响

		<p>本项目用地内不设施工营地，施工人员就餐和生活均在北京建工国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集中生活区统一管理，现场如厕采用移动式厕所解决，由环卫定期清运，本项目施工期间施工场地无生活污水外排。</p> <p>项目通过采取以上措施，施工期对地表水环境影响不大。</p> <p>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p> <p>项目施工期间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项目施工期清表土方用作绿化覆土，施工单位取得了北京市建筑垃圾消纳许可证，不能用作回填的土方和刨除旧路产生的弃渣由北京顺盛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清运至汇盛缘建筑垃圾消纳场处置。项目沿线及用地范围内，现状无工程施工遗留的渣土、建筑垃圾等固废。</p> <p>综上所述，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建筑垃圾、生活垃圾等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理后，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p>
	社会影响	无。
运营期	生态影响	<p>保护措施分析及建议</p> <p>项目运营期生态保护工作主要是对沿线植被的养护，避免出现裸土，出现水土流失现象。经调查，在中央分隔带、机非隔离和人行道进行了绿化，包括种植树木、冷季型草、丰花月季、紫叶李、大叶黄杨球等。沿线绿化委托专业队伍进行养护。</p>
	污染影响	<p>1、声环境影响调查</p> <p>(1) 声环境质量监测布点、监测时间及监测方法</p> <p>本项目道路中心线两侧 20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保护目标，因此本次验收仅设置交通噪声衰减断面和 24h 交通噪声 2 类监测点。</p> <p>在项目路北，曹园东路（现安永路）以西处设置 24h 交通噪声测点，在项目路北，曹园中一路以东处空旷路段，设置垂直于道路的监测断面，具体如下。</p>

表 13 24h 交通噪声及交通噪声衰减断面监测点设置一览表

监测点		与路的相对位置	测定位置	执行标准	标准值 dB(A)	监测频次要求
编号	名称					
1#	24h 交通噪声测点	路北，曹园东路（现安永路）以西	距人行道边缘 20cm 处	4a	昼≤70 夜≤55	24h 连续监测，监测 1d
2#	交通噪声衰减断面测点*	路北，曹园中一路以东	距离道路中心线 20m、40m	4a	昼≤70 夜≤55	监测 2d，每天昼间监测 2 次，夜间监测 2 次
			距离道路中心线 60m、80m	2 类	昼≤60 夜≤50	

*备注：因距离北侧金澜南街 120m，考虑到金澜南街交通噪声影响，未设置距离道路中心线 120m 的断面。

以上各监测点监测方法均按《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要求进行。噪声监测点位布置具体位置详见附图 3。

(2) 监测结果及分析

① 道路交通噪声测点的 24h 监测结果

表 14 24 小时连续监测结果及车流量统计结果

序号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LeqdB(A)	车流量 辆/h			
				小型车	中型车	大型车	总计
1	2023.01.11	8:00-9:00	50.3	36	18	10	64
2	2023.01.11	9:00-10:00	52.5	55	17	3	75
3	2023.01.11	10:00-11:00	53.8	49	25	2	76
4	2023.01.11	11:00-12:00	49.1	29	12	1	42
5	2023.01.11	12:00-13:00	51.7	42	24	9	75
6	2023.01.11	13:00-14:00	53.5	56	13	2	71
7	2023.01.11	14:00-15:00	55.3	88	7	0	95
8	2023.01.11	15:00-16:00	51.6	62	8	2	72
9	2023.01.11	16:00-17:00	52.8	60	9	2	71
10	2023.01.11	17:00-18:00	56.7	51	28	5	84
11	2023.01.11	18:00-19:00	57.2	72	18	3	93
12	2023.01.11	19:00-20:00	52.6	48	18	0	66
13	2023.01.11	20:00-21:00	51.1	22	12	2	36
14	2023.01.11	21:00-22:00	53.7	50	19	5	74
15	2023.01.11	22:00-23:00	50.3	44	8	6	58
16	2023.01.11	23:00-0:00	49.2	26	10	8	44
17	2023.01.12	0:00-1:00	46.8	19	14	2	35
18	2023.01.12	1:00-2:00	44.2	8	4	4	16
19	2023.01.12	2:00-3:00	42.5	10	2	5	17

20	2023.01.12	3:00-4:00	43.6	4	0	5	9
21	2023.01.12	4:00-5:00	45.1	1	5	4	10
22	2023.01.12	5:00-6:00	48.0	5	3	4	12
23	2023.01.12	6:00-7:00	50.8	28	11	9	48
24	2023.01.12	7:00-8:00	53.4	35	42	1	78

Ld 53.4 Ln 47.0

由监测结果可见：项目所在区域昼间环境噪声为 53.4dB（A），夜间环境噪声为 47.0dB（A），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4a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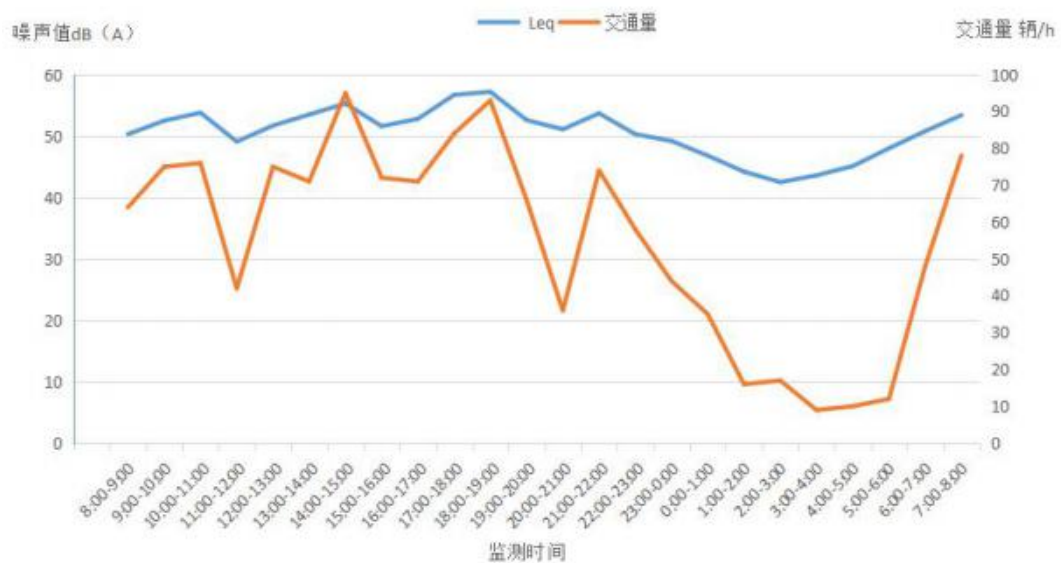


图 10 24 小时连续监测结果及车流量统计图

由上图可以看出，监测期间，交通噪声随车流量的变化趋势基本一致。

②交通噪声衰减断面测点监测结果

表 15 衰减断面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点		监测时段		监测值 Leq dB (A)	标准值 dB (A)
断面 距道 路中 心线 距离	20m	2023.01.09	09:05-09:25	54.2	70
	40m			51.6	
	60m			48.3	60
	80m			45.7	
	20m	2023.01.09	16:30-16:50	55.1	70
	40m			52.3	
	60m			49.5	60
	80m			47.3	
20m	2023.01.09	23:30-23:50	51.6	55	

断面 距道 路中 心线	40m			48.5	50
	60m			46.2	
	80m			44.0	
	20m	2023.01.10	00:40-01:00	48.9	55
	40m			45.7	
	60m			43.5	50
	80m			43.0	
	20m	2023.01.10	09:50-10:10	53.6	70
	40m			50.7	
	60m			47.2	60
	80m			45.3	
	20m	2023.01.10	14:20-14:40	56.6	70
	40m			53.4	
	60m			50.8	60
	80m			46.5	
	20m	2023.01.10	23:35-23:55	50.4	55
40m	47.0				
60m	45.4			50	
80m	43.5				
断面 距道 路中 心线	20m	2023.01.11	02:40-03:00	45.6	55
	40m			43.5	
	60m			43.0	50
	80m			43.6	

各监测断面不同监测时段监测值对比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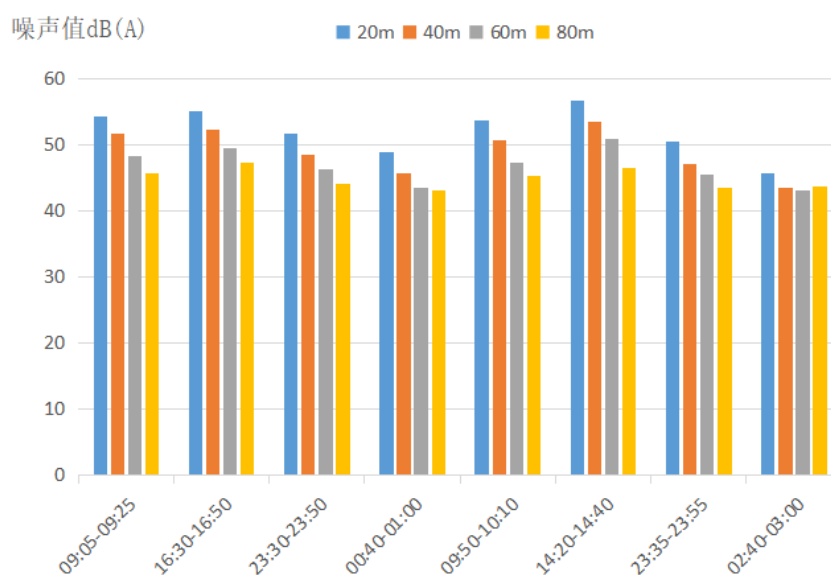


图 11 衰减断面监测结果统计图

	<p>监测断面中 20m、40m 测点执行 4a 类区标准；60m、80m 测点执行 2 类区标准。由上表及图可知，20m、40m 测点昼间最大监测值为 56.6dB（A），夜间最大监测值为 51.6dB（A），昼间和夜间噪声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4a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60m、80m 测点昼间最大监测值为 50.8dB（A），夜间最大监测值为 46.2dB（A），昼间和夜间噪声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同时，昼间和夜间各断面噪声值随距离衰减明显，受金澜南街交通噪声影响，夜间距离道路较远处噪声值随距离衰减不明显。</p> <p>（3）运营近期预测环境影响分析</p> <p>根据 24 小时连续监测，实测交通量为 1626pcu/d，占近期预测交通量（33632pcu/d）的 4.8%，实测交通量未达到近期预测交通量的 75%。经调查，运营期提出的各项噪声防护措施均已落实。由于环评阶段无声环境敏感保护目标，无针对声环境敏感保护目标的噪声防护措施，因此无需对声环境敏感保护目标的噪声防护措施进行复核。</p> <p>2、大气环境影响调查</p> <p>本项目运营后大气污染源主要为汽车行驶过程中排放的尾气，污染物以 THC、CO、NO_x 为主。项目进行了行道树、中央分隔带和路侧机非分隔带的绿化建设，对汽车尾气有较好吸附净化作用，因此，汽车尾气对沿线环境空气影响不大。</p> <p>3、水环境影响调查</p> <p>本项目运营期无废水产生，本项目设有雨水管道和过路管涵，雨水口设置合理，能够保证本项目运营后产生的雨水径流最终排入萧太后河分洪渠，雨水对地表水环境影响不大。</p>
社会影响	<p>本项目属于文化旅游区次干路，为文化旅游区东西向交通主要通道，项目建设完成后，对完善路网建设、改善当地交通出行条件具有明显促进作用。同时本工程的实施将带动相关市政设施的进一步完善，为人民生活提供便利，具有显著的社会效益。</p>

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附监测图-附图3）

项目	监测时间 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 项目	监测结果分析
生态	--	--	--	--
水	--	--	--	--
气	--	--	--	--
噪声	2023年1月09日至10日，进行交通噪声24小时连续监测，监测1天。	本项目路北，曹园东路（现安永路）以西，距人行道边缘20cm处	24h 交通 噪声	昼、夜间噪声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4a类标准要求。
	2023年1月09日至11日，监测2天，每天昼间监测2次，夜间监测2次，每次监测20分钟。	路北，曹园中一路以东，设置垂直于道路的监测断面，测点距离道路中心线分别为20m、40m、60m和80m。	噪声 衰减 断面	20m、40m测点昼间及夜间监测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4a类区标准限值要求；60m、80m测点昼间及夜间监测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电磁、振动	--	--	--	--
其它	--	--	--	--

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分施工期和运营期）

1、施工期

工程监理单位，总监下设安全环保部门，设专职、专业管理人员，专门负责项目安全、环保工作，协调、检查、督促各施工人员，依法保护生态系统的平衡，杜绝污染。

2、运营期

运营期的环境管理纳入日常管理工作中，主要由北京建工国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管理，建设单位设置专人负责项目的环境管理工作，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及相应的监测计划。

环境监测能力建设情况

本项目运营期的监测均采用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监测的形式。

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监测计划及其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评报告中未制定具体的监测计划，本次验收调查根据需要在运营期间对项目交通噪声进行了监测。

环境管理状况分析与建议

（1）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期间较好地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2）本项目在施工期未进行环境监测，经了解及查阅施工日志、监理日志等资料施工期间未有扰民投诉等现象。

（3）本次验收于2023年1月9日至11日期间对24h交通噪声及交通噪声衰减断面进行了监测。

综上所述，本项目已有的环境管理制度可以满足其环境保护工作要求。建议在运营期间，由专人负责道路的环境管理工作，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使环境管理制度做到行之有效。

调查结论与建议

一、工程概况

本项目位于北京国际文化旅游区核心区，西起日新路，东至九棵树中路，道路全长约 602.086 米（定线长度），规划为城市次干路，设计速度为 40km/h，道路红线宽 40 米。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雨水工程、污水工程、给水工程和再生水工程等。

2018 年 10 月，北京建工国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委托中国肉类食品综合研究中心编制了《北京通州文化旅游区萧太后河北街（日新路~九棵树中路）道路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8 年 12 月 10 日，取得原北京市通州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对北京通州文化旅游区萧太后河北街（日新路~九棵树中路）道路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通环保审字〔2018〕0151 号）。

2019 年 11 月 21 日项目开工建设。2021 年 8 月 20 日项目完工并投入使用。

经调查，北京通州文化旅游区萧太后河北街（日新路~九棵树中路）道路工程严格执行了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制度。委托中国肉类食品综合研究中心编写了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立项、土地、规划使用等报批手续齐全，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使用。

二、环境保护调查结果

1、生态环境影响调查

项目施工期无临时占地，临时施工场地、临时堆土场地及临时沉淀池均设置于项目用地红线范围内，并设置了围挡，施工作业及人员活动均在用地范围内进行，将工程施工对生态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为降低水土流失，项目施工期堆土土方和裸漏地表采用密目网布进行苫盖，并定期洒水和采用雾炮机喷雾，保持土壤表面湿润，降低起尘量，从而控制水土流失的速度。本项目在施工结束后，将产生的建筑垃圾等及时进行了清运，未遗留在项目用地范围内，项目用地范围内无施工遗迹。本项目的建设未对生态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营运后项目对沿线植被进行养护，使其发挥应有作用，减轻水土流失及其他生态环境影响。

2、噪声环境影响调查

施工期噪声主要是施工机械噪声及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本项目施工期严格实施

环评中提出的降噪措施，即采用低噪声设备，设置施工围挡，注意施工机械保养，合理布置施工场地，夜间不施工，文明施工，并做好施工人员的环保意识教育等降噪措施。本项目施工期噪声影响较小。

运营后采取加强道路的维修养护，地下管线检查井口均设置在绿化带或非机动车道内，加强绿化等噪声防护措施。经监测，道路建成后两侧声环境能满足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标准。

3、大气环境影响调查

施工过程中工地使用围挡进行封闭施工；施工现场合理布局，对非作业面采用密目网布遮盖、主要道路进行硬化、土方作业期间采用雾炮抑尘，每日对施工场地进行洒水抑尘、4级以上大风或重污染天气停止施工等措施，有效抑制了施工过程中扬尘的产生，项目施工期较短，施工结束后，施工扬尘随之消失，项目施工期对环境空气的影响不大。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是汽车行驶排放的尾气，项目进行了行道树、中央分隔带和路侧机非分隔带的绿化建设，对汽车尾气有较好吸附净化作用。营运期汽车尾气对沿线环境空气影响不大。

4、水环境影响调查

项目施工期生产废水经处理后洒水抑尘，未对外环境排放；另外，施工期采取了购买商品沥青砼，不现场搅拌沥青，以及施工车辆及机械委托维修等措施，避免了施工场地产生相关废水。本项目用地内不设施工营地，施工人员就餐和生活均在北京建工国通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集中生活区统一管理，现场如厕采用移动式厕所解决，由环卫定期清运，本项目施工期间施工场地无生活污水外排。项目通过采取以上措施，本项目的施工未对周围地表水体产生明显影响。

本项目营运后无废水产生，本项目设有雨水管道和过路管涵，雨水口设置合理，能够保证本项目运营后产生的雨水径流最终排入萧太后河分洪渠，雨水对地表水环境影响不大。

5、固体废物影响调查

项目施工期间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项目施工期清表土方用作绿化覆土，施工单位取得了北京市建筑垃圾消纳许可证，不能用作回填的土方和刨除旧路产生的弃渣由北京顺盛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清运至汇盛缘建筑垃圾消纳场处置。项目

沿线及用地范围内，现状无工程施工遗留的渣土、建筑垃圾等固废。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建筑垃圾、生活垃圾等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理，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

三、建议

1、在运营期间注意绿化养护管理，加强道路管理及路面维护养护，使道路保持良好运营状态，努力使道路沿线空气环境维持良好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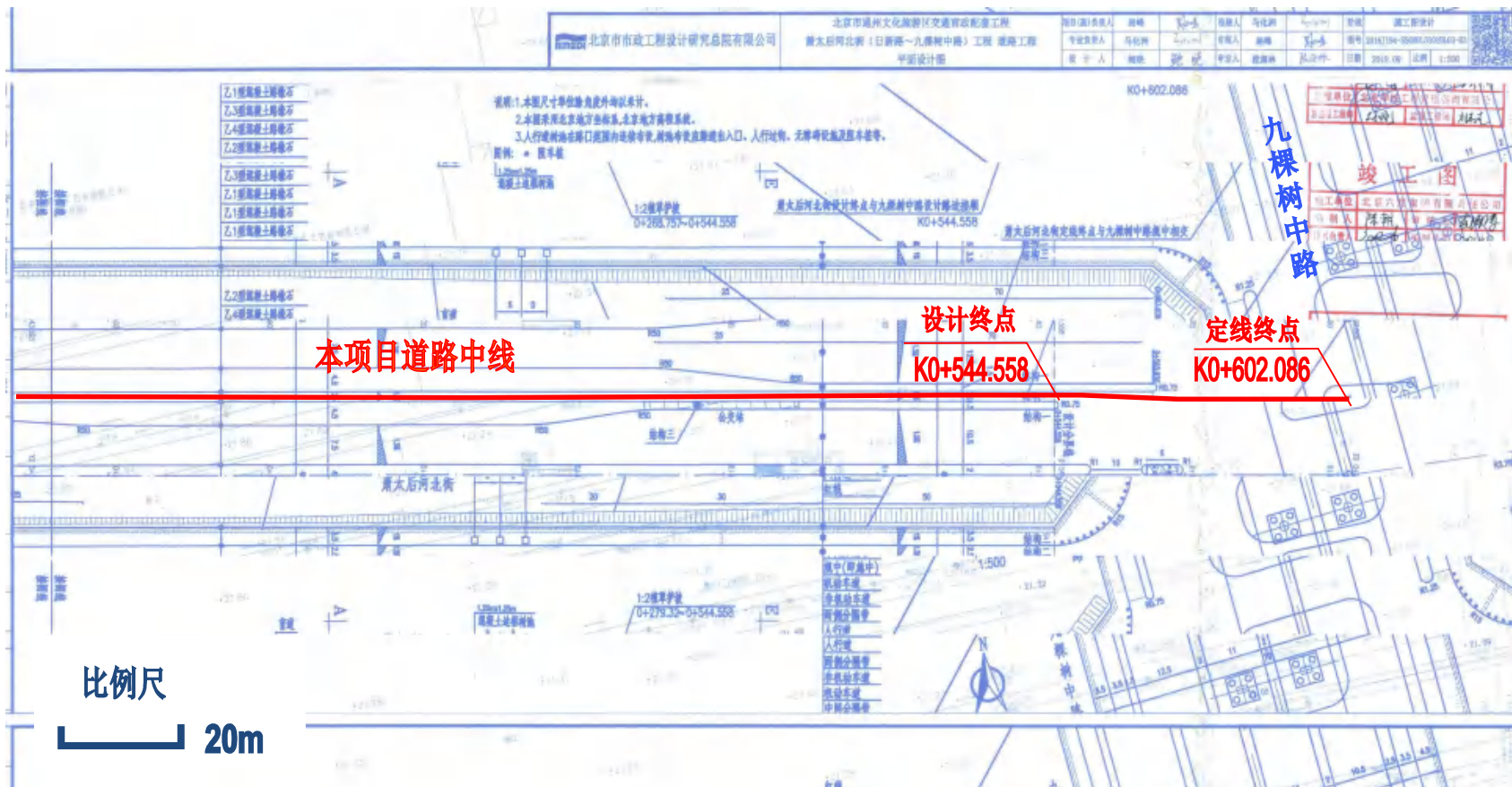
2、安排专人负责打扫路面卫生，及时清除路面散落物及障碍物保证交通安全。定期维护、检查路标、警示牌和路灯照明，保证行车畅通。

四、总结论

根据本次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结果，北京通州文化旅游区萧太后河北街（日新路~九棵树中路）道路工程的建设不存在重大环境问题。前期严格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所提的各种生态和污染治理措施，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出发，具备申请竣工环保验收的条件，建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3 平面布置图



附图3 监测点位置示意图